

邹城市畜牧兽医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邹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将邹城市畜牧兽医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等情况予以报告，并通过网络公布本报告。

一、概述

邹城市畜牧局信息公开工作是在本单位多年来政务公开工作的基础上，依托邹城政务网为信息载体，同时通过各种新闻媒体进行信息公开，并逐步完善的。

为了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按《条例》要求有序开展，我局专门指定了办公室两名同志负责办理信息公开的具体事项。各类信息由办公室和相关业务部门共同核定能否公开，涉及政策法规类的信息由法制股把关，办公室负责信息发布。一年来，我局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做好应公开信息的发布和更新工作，主动接受监督，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7 年 1 月 1 日到年底，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7 条。其中，工作动态类的信息 64 条，占 65.97%。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从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未收到任何形式的

依申请公开要求。

四、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2017 年，我局未收到涉及发生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

五、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主要是：少数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工作的积极主动性还需加强。为此，我局将着重改进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宣传；

（二）提高信息技术和服务质量。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